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發。

茲載列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發的《自願披露關於對全資子公司增加投資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局命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曹德旺

董事長

中國福建省福州市，2022 年 8 月 31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德旺先生、曹暉先生、葉舒先生及陳向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吳世農先生及朱德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潔雯女士、劉京先生及屈文洲先生。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公司名称：福建省万达汽车玻璃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清汽车玻璃”）。
- 投资金额：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对福清汽车玻璃增加投资人民币 6 亿元。
- 该投资属于公司董事长职权范围，未达到需提请公司董事局审议的标准，亦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福清汽车玻璃增加投资人民币 6 亿元用于建设镀膜汽车玻璃生产线、钢化夹层边窗生产线等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1 年 6 月在福清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并于 2022 年 8 月土建动工。
- 该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近年来，全球都在大力推广清洁能源政策，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已然成为汽车行业发展趋势，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提升、无人驾驶技术的不断成熟意味着将有更多的高附加值汽车玻璃产品的运用。这意味着这些相关领域的企业尤其是龙头企业将在未来获得商机，公司在汽车玻璃行业技术的领导地位，将为公司汽车玻璃销售带来结构性的机会。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高附加值产品的供应能力，更好地为汽车生产厂商等客户

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增强与汽车生产厂商等客户的合作黏性，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提高公司价值，福清汽车玻璃于 2021 年 6 月在福清市发展和改革局办理了投资项目备案手续，福清汽车玻璃拟投资人民币 6 亿元建设镀膜汽车玻璃生产线、钢化夹层边窗生产线等项目，该项目于 2022 年 8 月土建动工。

（二）该投资属于董事长职权范围，未达到需提请公司董事局审议的标准，亦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该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省万达汽车玻璃工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4 年 7 月 1 日注册成立。

注册地址：福清市福耀工业村。

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注册资本：74,514.954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工业技术玻璃（包括汽车安全玻璃、建筑安全玻璃、幕墙玻璃及装饰材料等）；生产玻璃塑胶包边总成、塑料、橡胶制品；生产特种玻璃、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

主要股东：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福清汽车玻璃 75%的股权，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福清汽车玻璃 13%的股权，公司之全资孙公司 MEADLAND LIMITED 持有福清汽车玻璃 12%的股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福清汽车玻璃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74,823.04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17,548.63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57,274.4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2.77%。2021年1-12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46,800.11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2,431.3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福清汽车玻璃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58,292.74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205,247.33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53,045.4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7.28%。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9,627.2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6,080.75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对外投资事项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高附加值产品的供应能力,更好地为汽车生产厂商等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增强与汽车生产厂商等客户的合作黏性,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拟对福清汽车玻璃增加投资人民币6亿元,由福清汽车玻璃用于建设镀膜汽车玻璃生产线、钢化夹层边窗生产线等项目,福清汽车玻璃已于2021年6月在福清市发展和改革局办理了投资项目备案手续,该项目于2022年8月土建动工。

四、该投资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福清汽车玻璃增加投资,用于扩大其生产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高附加值产品的供应能力,有利于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提高公司价值,保持相对于竞争对手的领先地位和稳固的市场地位,促进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五、该投资的风险分析

1、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福清汽车玻璃增加投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及战略规划,但仍然面临市场风险、运营风险以及经济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市场等变化,加强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管控,努力促使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2、该投资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